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国人寿广场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规模涉及中国人寿广场A、B座办公楼、金融街公寓H座的监控系统等，合同估算价634.77（万元）

2.2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6号

2.3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计划工期226日历天

2.4 本专业承包工程的招标范围A、B办公楼、公寓视频监控系统及闸机升级改造项目。预计更换摄像机1072台，整合既有已替换的数字摄像头73台（视频摄像头已做替换，将数据接入新做安防视频监控系统），新增47台安防网络24口光网POE交换机（含光模块），新增27台16口光网POE交换机（含光模块）；核心交换机1台；48口万兆光口板卡2块；48口千兆电口板卡2块；视频综合管理平台1台；磁盘阵列11台（适用硬盘规格最小12T、最大16T）；32寸显示器84台（其中显示屏电视墙用68台，操作台16台）；21平米拼接屏1块（可接入视频综合管理平台）；流媒体服务器1台；时钟授时器1台；12T企业级监控用存储硬盘456块；视频管理软件授权（同视频监控点位数量）；操作台专用键盘2套；20Kva UPS 1套, 及上述设备采购，安装以及相应调试等工作。

2.5 其他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新]及以上资质，近 / 年 /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承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7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7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7家（含），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不可以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2026年05月27日17时00分至2026年06月01日17时00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承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6月08日12时00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上发布。（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朝外大街16号

联系人：王广远

电话：18611300561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张老师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88019358-815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10层

联系人：张海平

电话：88354433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05 月 27 日